

后疫情时代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风险识别研究

赵亚宇 李婉伶

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摘要]后疫情时代,我国疫情防控需要强调两点,即外防输入,内防反复,通过内外相结合的手段能够有效控制疫情的发生范围和影响范围,这对于我国打赢抗疫这场仗有重要的作用。高校学生集中,且学生、老师存在着流动性,一旦发生疫情,其后果是非常严重的,所以在目前的环境下需要强调高校疫情防控。对现阶段的高校管控进行分析发现,为了更好地对高校进行管理,要完善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基于法律对突发公共事件风险等进行识别,并在识别基础上做风险管控,这对于实践工作开展帮助巨大。文章对后疫情时代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风险识别进行分析与讨论,旨在为实践提供指导与帮助。

[关键词]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风险识别

[DOI] 10.12252/j.issn.2096-6261.2021.11.1730

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如果不能做有效的处理,其后果非常严重,因此在实践中需要对高校突发公共事件进行预防和控制^[1]。结合目前的实践做分析可知,为了减少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在后疫情时代背景下,国家已经出台了相应的法律和规章制度来遏制校园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从掌握的资料来看,虽然有法律和规章制度做后盾,但是在具体工作开展的过程中依然有发生风险的可能。基于应急法律内容对相应的风险做识别,并基于风险识别结果进行管控,这对于有效解决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安全威胁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一、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风险识别

基于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律风险对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进行分析,其主要有如下几方面的原因。

第一是法律完善原因。所谓的法律完善原因具体指的是因为法律的不完善而导致的风险^[2]。结合目前的实践做分析,随着我国法治社会建设的推进,各个领域的法律完善工作获得了显著的成效,在高校管理实践中,为了规避突发公共事件,针对高校管理需要制定并实施了相应的法律和规章制度。从实践结果来看,虽然法律和规章制度在大的方向上具有了完备性,但是在细化的内容方面存在着文件少却或者是文字描述不详尽等显著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导致相应工作开展缺少法律支持,因此在实践中,法律规定方面的漏洞可能导致相应风险的发生。

第二是管理工作落实原因。所谓的管理工作落实原因具体指的是在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中,因为管理方法、管理手段等存在问题而引发的风险^[3]。对目前的实践做分析可知,在风险管理实践中,非常重要的一项工作是风险评估,即对实践工作的具体开展进行评价,从而界定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以及风险的影响大小,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制定风险控制策略,最终的风险控制实效会更加的突出。现阶段,在管理实践中,因为风险评估工作不够详尽,评估结果对最终管理工作的参考和指导作用比较低,因此在管理实践这能够出现了风险。简言之,管理工作中存在的漏洞造成了现阶段高校突发公共事件风险,所以在实践中需要对管理问题进行强敌。

第三是事后控制不到位^[4]。在发生风险之后,如果能够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认真落实方案,风险的影响范围会得到有效控制。结合目前的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实践可知,因为管理队伍或者是管理理念方面存在着失误,所以在方案制定

以及落实的时候总是会表现比较缓慢,这种情况导致了风险的蔓延和影响扩大。简单来讲,在目前的环境下要真正解决高校突发公共事件,需要强调事后控制,这样,高校的整体管理实践才会呈现出更好的结果。

二、基于应急法律风险识别的风险预防和控制

在后疫情时代背景下,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是非常重要的一项内容,所以在实践中对具体的内容做分析与强调现实价值巨大。结合目前的管理实践可知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具体的工作开展实效并不显著,所以在实践中为了加强管理,需要制定更加有效的风险预防和控制策略。从目前研究的资料来看,高校要基于应急法律进行风险识别,并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强调预防和控制工作,这样,具体工作效果才会更加的突出,以下是实践中需要强调的内容。

(一) 增强风险意识,加强风险观念

对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做分析,要强调公共事件风险的预防和管理,首先需要强调的是风险意识的增强和风险观念的加强。基于此,在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中要对管理人员做风险意识灌输。就高校的具体工作实施来看,在提高突发公共事件管理风险控制意识方面,主要有两项措施:1) 周期性的理论培训。学校在管理实践中按照一周一次或者是一月一次的频率召开管理人员会议,会议的主要内容便是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工作中的风险管控。通过这样的方式让突发公共事件风险控制理念深入到了每一个管理人员的内心深处,所以在工作过程中,人员风险控制意识比较的强烈;2) 风险考核^[5]。学校对参与风险管理的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一般是按照每月一次的频率展开。基于考核评价管理人员的风险控制水平,并在此基础上做针对性的强调,由此提升了管理人员的风险控制意识。简单来讲,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工作人员的风险控制意识强弱对具体工作的开展有显著的影响,所以通过意识加强的方法提升工作人员水平,其能够基于专业化视角对实践中的风险做判断,这对于提升风险识别水平,提高风险控制实效有重要价值。

(二) 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在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风险的识别和控制实践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的现实价值也是巨大的,所以需要体系建设工作进行强调。就目前的实践分析来看,方向控制体系建设工作需要从如下几个方面进行强调:1、风险识别^[6]。所谓的风险识

别指的是基于学校的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工作开展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分析和判断。比如结合实践进行突发公共事件管理风险识别,从结果来看,管理人员的意识淡薄、专业性差可能会导致风险,风险评估个结果不理想会增加风险发生率。总的来讲,风险识别是风险预防和控制的重要参考,所以强调风险识别现实意义重大。2、风险评估。对学校的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工作进行分析,并对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做细节性评价,以此来确定风险发生的范围以及风险发生的概率。比如在风险管控的过程中,工作实施有三个环节,风险预警、风险汇报和风险控制。这三个环节的具体工作衔接比较紧密,而且前面工作是后面工作的基础。如果风险预警出现了偏差,回报自然无法实现完善,最终的结果也会不理想。基于三个环节的具体进行分析,风险预警的难度比较高,其需要考虑的因素比较多,所以在这个环节,风险发生的概率是比较高的,因此在实践中要对这个环节做总店强调。简言之,通过评估工作明确风险发生的范围与概率,这对风险掌控有指导意义。3、风险控制^[7]。风险控制指的是在风险评估基础上的风险控制措施利用。结合风险评估的结果对风险防控的重点环节进行强调,并对风险防控措施和方法进行研究,这样可以获得有效控制风险的手段,利用该手段防控风险,风险的发生率和影响力会显著降低。

(三) 规范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流程

在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中,为了实现风险预防和风险掌控,对管理流程进行强调有突出的现实意义。就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来看,其基本的管理思路是:1、控制影响。所谓的控制影响主要指的是对事件的发生范围和影响范围进行控制,防止其呈现扩大化态势。在控制影响的过程中,主要的策略有控制事件源头、切断事件转移路径、保护被影响人员三类。以疫情传播为例,如果发现了疫情,基于影响控制的需要,必须要对已发现人员进行隔离,之后需要对校园内部进行全面消杀,最后需要为其他的学生提供保护措施等,避免其被感染。总的来讲,明确控制影响的手段和方法并执行具体的工作,公共事件管理实效会显著提升。2、调查原因。学校突发公共事件的引发原因可能是单一的,也可能是多样的,通过调查明确具体的原因,这对于后续工作的开展有积极的意义,对针对性的布置方向防控策略也有显著价值。以疫情防控为例,如果不能准确界定疫情发生的原因,那么疫情的根本防范是难以实现的,所以深究原因,并基于原因采取相应的措施,这样,学校疫情防控的实际效果才会更加的突出^[8]。3、针对性完善措施。基于调查原因做针对性的策略部署,这样,突发公共事件管理的实际效果会显著提升。简单来讲,立足于学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需要对管理的各个流程和需要重视的内容进行强调,这对于提升管理效果,控制风险发生率有积极意义。

(四) 强调监督,降低风险

在后疫情时代,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需要强调监督工作,这对于降低风险有突出的现实价值。结合目前的实践做分析,监督工作的有效开展可以将诸多风险扼杀在摇篮中,这对于控制事态的影响扩大有积极的作用。以高校疫情防控为例

做分析,高校师生在生活、学习的过程中如果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规定,做到出行佩戴口罩,日常生活勤洗手、讲卫生,那么学校发生疫情的可能性会被降到最低^[9]。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可以让学校的老师、学生进行互相监督。在实践中,某些学生会因为自己主观原因或者是部分客观原因出现不戴口罩或者是其他的行为,其他同学发现这种行为后积极提醒,并做好自身防护,这样一来,整个学校的疫情复发风险会显著降低。总的来讲,在风险防控的过程中,监督工作是不可缺少的,因此对相应的内容进行强调可以产生积极的现实作用。

结束语

综上所述,高校存在着人流量大、密集度高等显著特点,在这样的环境下一旦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其后果是不可预估的,因此在实践中需要在高校做好防护工作,要有效控制风险的发生。基于应急法律对高校突发公共事件管理实践中的风险进行识别,了解风险的发生种类以及发生的范围,同时掌握风险的影响范围,这对于后续的风险控制实践有积极的意义。文章主要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基于高校突然公共事件管理应急法律对风险的发生做了具体的讨论,明确了风险发生的原因,第二部分基于风险的识别对风险预防和控制进行强调,最终的目的是要为当前的实践工作提供指导和帮助。简言之,深入研究并强调落实,这对于工作开展帮助巨大。

参考文献:

- [1]魏素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法律体系研究[J].法制博览,2021(05):45-47.
- [2]李书耘,马火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地方应急指挥机构的法律问题研究[J].探求,2021(01):57-64.
- [3]梁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法治化:理念、问题与路径[J].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46(01):98-103.
- [4]王逊,黄力,李小丁,田宇,吴彦农,白刚.突发公共事件视角下对核事故应急管理问题的探讨和建议[J].核安全,2021,01(06):110-113.
- [5]吉利.我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之法律规制[J].法制博览,2021(03):131-134.
- [6]王东琦,马蓝.我国城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体系研究[J].商业观察,2021(3):69-71.
- [7]戴世登,戴君尚.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相关法律问题探讨[J].中国卫生法制,2021,09(05):26-31.
- [8]郑石桥,吕君杰.突发公共事件国家审计的审计时机和审计内容——对我国突发公共事件国家审计实践的分析与思考[J].新疆财经大学学报,2021(03):38-50.
- [9]李晓宁,张绢.基于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款物审计研究[J].荆楚理工学院学报,2021,6(04):30-36.

项目基金: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社科类课题,课题编号:2021SKC05,课题:后疫情时代高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法律机制研究